

石屏县垃圾处理场生态环保应急抢险处置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HZB20240203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石屏县垃圾处理场生态环保应急抢险处置工程已由石屏县发展和改革局以石发改〔2024〕23号文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石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资金来源为县级财政配套。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文件已通过招标人公平性审查，现将对石屏县垃圾处理场生态环保应急抢险处置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石屏县异龙镇高家湾村委会。

2.2 建设规模及内容：（一）于调节处下游新建止水帷幕体，纵向总长约 55m；设置止截水体系，长度约 16.6m；三道止水帷幕每道均采用三排 $\phi=100\text{mm}$ 的高压注浆施工；垂直防渗帷幕灌浆工程总工作量约 5500m。（二）于施工完成后的止水帷幕上游新建竖井两座，用于抽排防渗体系截留下来的地下水。

2.3 计划总投资：443.53 万元，本次招标建筑安装工程费 331.5 万元、设计费 29.65 万元。

2.4 计划工期：3 个月。

2.5 招标范围：石屏县垃圾处理场生态环保应急抢险处置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主要包括：

（1）项目的施工图设计、材料采购及施工总承包；

（2）质量、造价、安全、工期、资料归档、竣工验收、交付使用等全过程全方位的控制管理工作。

2.6 质量要求：

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的相关标准及规范，设计成果通过有关部门的审查或通过专家评审；

施工质量标准：符合现行的国家、地方相关质量标准和技术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2.7 标段划分：1 个标段。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独立法人或联合体，并同时具有：

设计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排水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施工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安全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

项目经理：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且持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证书在有效期内），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具备注册岩土工程师证书，并注册在投标企业。

施工负责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且持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证书在有效期内），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注：该职位可由项目经理兼任）。

同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注：政府及国有投资项目严格按照《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承包范围对应的资质等级）。

3.2 联合体要求：不能同时具有以上专业资质的申请人，可组成联合体投标，但联合体成员必须具有设计、施工资质，且不得超过 2 家，联合体投标的牵头人必须是具有施工资质的企业。联合体双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参与本项目投标，也不得组成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参与本项目投标。

3.3 财务要求：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报表。（若为联合体投标，由牵头人提供，新成立公司不足 1 年的无需提供，可不列入废标条款）。

3.4 信誉要求：（1）投标人信誉良好，当前未被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2）本次投标中无弄虚作假行为。

4.资格审查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5.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投标单位（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进入“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 <http://ggzy.yn.gov.cn/#/homePage>）报名，凭企业 CA 数字证书（CA 机构认证锁）登录交易平台，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BZBJ）；未办理企业 CA 数字证书（CA 机构认证锁）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 CA 数字证书（CA 机构认证锁），并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报名并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此为获取招标文件唯一途径。**6.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及地点**

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投标人远程解密方式；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前，需在网上传递投标文件，具体要求如下：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为：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

6.2 开标地点：红河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蒙自市振兴路红河州车管所对面）3 楼开标室。

6.3 网上传递远程解密方式：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根据拟要投标的项目，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要求上传全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上传后须自行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并进行确认签名后，方完成全部投标文件网上传操作。投标人可自行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注意事项：按照《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人）》，在截标时间前提前进入到“网上开标室”，根据网上远程解密、开标要求，在下达投标文件解密指令后 10 分钟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操作失误或自身原因导致解密失败的，视为放弃此次投标；唱标结束后，投标人未提出异议的，视为无异议；本项目开标、唱标结果的电子签名确认时间为 5 分钟，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签名确认的，视为认可开标、唱标结

果。

因开标系统、开标（投标文件开封）现场网络、设备及其他特殊原因，导致不能正常解密文件的，经核实和上报相关部门同意后，可再次下达网上解密指令来延长解密时间。

技术服务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服务热线：010-86483801，在线 QQ：4009618998。

注：上传投标文件时加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是开标时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必要工具。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所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解密、导入失败的，均视为其撤销投标文件，后果及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上发布。

8、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石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石屏县异龙镇喜燕街 66 号

联 系 人：朱成卫

电 话：0873-4858929

招标代理机构：红河州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蒙自市护国路 1 号红建佳苑商网 7 号

联 系 人：阿鹏

电 话：0873-4908558